



解决「三关」问题

保持农村稳定

宿迁市市长 余义和

江泽民同志最近强调指出：“要全面贯彻落实十五届三中全会的部署，稳定农村基本政策，下大力气抓好增加农民收入和保持农村稳定这两个突出问题。”目前，农村经济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不断出现新的问题和矛盾，特别是发展中地区，经济发展相对滞后，农村不安定因素尤为突出。从宿迁市的情况看，当前进一步保持农村稳定，关键在于认真解决好农民的“三关”问题，即关心农民的收益分配、关切农民的难解之事、关注农村干部形象。

目前，农村经济正在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农民的经济意识、发展意识不断增强，发展经济、快速致富的欲望十分强烈。对利益分配更是十分关心。但由于多种原因，农民的支出份额仍居高不下，引起了农民的强烈不满。特别是一些不合理的农民负担成为当前农村重要的不安定因素。因此，解决农民利益分配，首先，要千方百计加快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这是安定民心的“纲”。当前发展中地区农村工作经济生活中的主要矛盾是农村经济发展不快，农民收入增长不高。抓住了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这个“纲”，各种矛盾就容易化解。两年多来，我们从本地的实际出发，确定了“强农富民、基础先行、主体突破、全面开放、科教兴市”的五大发展战略，把“强农富民”作为加快区域经济发展的首要任务，作为保持政治、社会稳定的根本举措。经过全市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的艰苦努力，1996、1997年两年间，第一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3.6%和11.3%；全市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23%和19%，1998年，在遭受严重自然灾害以及农副产品价格低位徘徊的情况下，农民人均纯收入仍比上年增加了260元。二是千方百计控减农民

负担、千方百计减少农民支出，这是安定民心的“抓手”。建市以来，我们坚持把执行中央、国务院关于减轻农民负担一系列重要政策当作大事、要事、急事来抓，从上到下进行专项治理。第一，强化思想认识，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绝不能靠增加农民负担去办所谓的“好事”。第二，明确领导责任，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制度，把政策交给群众，把尺子交给农民，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农民负担监督网络。第三，堵住增负源头，由农工部、监察局牵头，对市直各部门的文件和收费项目进行清理，对农村公用事业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既要尽力而为，又要量力而行，先急后缓，把好事办好。第四，健全法规制度，减轻农民负担实行法律化、制度化治理。采取这些措施后，农民负担增加的势头得到较好遏制，这两年农民来信来访中反映农民负担问题的仅占3%。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农民急需打开走向市场的快速通道。党和政府如何帮助农民解决生产、生活中急需解决，而自己又难以解决的事情，不仅涉及推动农民尽快走向市场，而且对各级领导来说，更重要的是关系到保持农村稳定。首先，要扑下身子，全力解决农民生产中的难解之事。当前，农民在生产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概括起来有六句话，即“农民要致富，少的是门路，愁的是销路，难的是技术，缺的是资金，盼的是服务”。为此，我们一是着力搞活流通，拓宽农副产品出路；二是加大投入，提高土地使用效益；三是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为农民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其次，要有一颗“农民心”，诚心诚意解决农民生活中的难解之事。当前，宿迁农村经济有了较快发展，农民生活有了明显改善和提高。但仍有不少农民在贫困线上徘徊，自身生活中有许多自（下转第45页）

(上接第 42 页)已无法解决的难事。党和政府应当继续关心这一部分人,尽快帮助他们摆脱困境。两年来,我们把扶贫攻坚作为政府的民心工程,采取多种措施,着力解决好农民脱贫致富中的诸多难题,使全市 37 个贫困乡镇、554 个贫困村、30 万贫困人口脱了贫。

农村基层干部是联结农民利益与农村经济发展的纽带,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要由他们来贯彻落实和组织实施。因此,不断提高他们的政策水平、组织能力,在群众中树立各级干部的良好形象,是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和保持农村稳定的最有力的措施。首先,当前各级干部要充分尊重农民的民主权利,切实转变旧的集权观念,切实纠正和克服影响党群、干群关系的“家长制”、“官老爷”作风,切实维护农民的民主权利。而维护农民的民主权利,集中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农民要有选择“公仆”的权利,二是农民要有监督干部的权利。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农民有权选择干部仅仅是落实农民民主权利的一部分,还必须赋予农民对干部行为的监督权利,才能把基层民主建设落到实处。现在全市 90% 以上的乡镇实行了村

务公开、办事程序公开、办事结果公开。同时,还坚持每半年评议一次村干部的村民评议制度,将干部置于农民的监督之下,使一大批基层干部在工作生活中始终保持良好的形象。其次,要倡导勤政高效的工作作风。我们在市、县(区)级机关开展了“四戒四倡”活动,即戒弄虚作假,倡导求真务实;戒坐而论道,倡导身体力行;戒推诿扯皮,倡导主动高效;戒各行其事,倡导令行禁止。同时,建立督查机构和责任追究制度,对基层“七所八站”等热点部门评议活动,以走访、设评议箱、开座谈会等形式让农民评议干部的优劣,增强了基层站所的服务意识,加快解决农民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第三,要树立清正廉政的优良政风。干部能否保持清正廉洁的良好形象,对于保持农村稳定至关重要。近年来,我们在加强干部廉政建设中,坚持“教、惩”结合的办法,加强对干部的廉政教育,并以正反典型鼓舞、警策他们。做到防微杜渐,警钟长鸣,珍惜自己的政治生命和荣誉。对于少数贪官污吏则严肃查处。正党纪、顺民心,有效地维护农民的利益,保持了农村的稳定。■